



聯博投信

110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  
81樓及81樓之1(台北101大樓)  
AllianceBernstein.com.tw  
T +886 2 8758 3888  
F +886 2 8758 3955

##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110)信義路5段7號81樓  
及81樓之1  
電話:02-8758-3888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30 日

發文字號：聯博信字第 1080222 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一、聯博-全球債券基金之銷售機構通知函

二、聯博-全球債券基金之股東通知函

三、金管會 107 年 12 月 21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70347382 號核准函



主旨：為本公司所總代理之聯博-全球債券基金之相關變更之通知事宜，惠請查照。

說明：

- 一、自 108 年 7 月 1 日起，聯博-全球債券基金(AB FCP I - Global Bond Portfolio)將更名為聯博-短期債券基金 (AB FCP I - Short Duration Bond Portfolio) (下稱「本基金」)。此外，本基金亦將調降經理費及更新費用之自願上限。有關該等變更之詳情，請參附件二之股東通知函。

本基金之中英文名稱變更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7 年 12 月 21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70347382 號函核准，請參附件三。

- 二、尚請 貴公司協助即時通知所屬投資人有關上述本基金之變動。

正本：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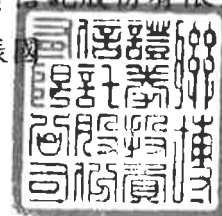
# 聯博投信

110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  
81樓及81樓之1(台北101大樓)  
AllianceBernstein.com.tw  
T+886 2 8758 3888  
F+886 2 8758 3955

限公司、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銀行理財商品部、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先鋒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法國巴黎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英國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國際康健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商瑞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商瑞士銀行台北分行、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按中文公司名稱筆劃順序)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翁振國



(中譯文僅供參考，與原文相較不盡完整，亦有歧異，如有疑義應以英文本為準)

(節譯文)

**AllianceBernstein (Luxembourg) S.à r.l.**

有限責任公司

2-4, rue Eugène Ruppert

L-2453 Luxembourg

盧森堡商業登記處編號B 34 405

以其名義行事惟代表

**聯博基金**

**(AB FCP I)**

共同投資基金

盧森堡商業登記處編號K217

**致聯博-全球債券基金之銷售機構之通知**

2019年4月30日

尊敬的銷售機構：

謹以本函通知 台端，依盧森堡大公國法律設立之共同投資基金(*fonds commun de placement*) **聯博基金(AB FCP I)** (下稱「**本基金**」)之管理公司AllianceBernstein (Luxembourg) S.à r.l.之理事會(下稱「**理事會**」)，已於近日核准**聯博-全球債券基金**(下稱「**子基金**」)之變更，並將自2019年7月1日起生效。有關該等變更之詳情，可參酌附件之股東通知。

**股東將獲通知。**子基金之已登記股東將就相關變更(如適用)依各子基金註冊之司法管轄區及子基金銷售之各個司法管轄區之監管機關之指示獲得通知。茲檢附已寄發之股東通知副本如後。

**作業事項。**自2019年7月1日後公布之半年度及年度基金會計報表以及確認通知將以新名稱(即**聯博-短期債券基金**)顯示所有關於子基金之帳務交易，包括持股、申購、轉換及買回。

**其他投資選擇。**理事會認為所擬之變更符合子基金投資人之最佳利益。若 台端或 台端之投資人不認同， 台端及 台端之投資人可於變更生效前採取下述選擇：(1) 台端/台端之投資人得要求將持有的子基金股份轉換為於 台端/ 台端之投資人管轄地註冊，或其他聯博授權分銷商於 台端/ 台端之投資人居住國銷售之其他聯博發行之盧森堡註

(中譯文僅供參考，與原文相較不盡完整，亦有歧異，如有疑義應以英文本為準)

冊UCITS基金之相同級別股份，且此項要求毋須支付費用；或(2) 台端/ 台端之投資人得買回其子基金股份，且此買回毋須支付費用（惟若 台端/ 台端之投資人之股份有遞延銷售費，仍應計收）。

如何獲取更多資訊。若 台端有任何疑問，或 台端希望取得反映上述變更之公開說明書及子基金之詳細資訊，請聯絡我們聯博投資人服務中心之客戶服務部門：

歐洲/中東：+800 2263 8637或+352 46 39 36 151 (歐洲中部時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亞太：+800 2263 8637或+65 62 30 2600 (新加坡標準時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美洲：+800 947 2898或+1 212 823 7061 (美國東部標準時間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正)。

感謝 台端對聯博基金的長期支持，並期待與 台端持續深厚的合作關係。

**AllianceBernstein (Luxembourg) S.à r.l.**

**理事會**

謹啓

(中譯文僅供參考，與原文相較不盡完整，亦有歧異，如有疑義應以英文本為準)

聯博-全球債券基金

Class	Fund Currency	Identifier Currency	ISIN	CUSIP
A2	USD	USD	LU0102828612	L00215746
A2 EUR H	USD	EUR	LU0511405085	
A	USD	USD	LU0069950391	L00215332
AA	USD	USD	LU1008670363	
AA AUD H	USD	AUD	LU1008670520	
A	USD	EUR	LU0232535269	
A2	USD	EUR	LU0232535426	
AT	USD	EUR	LU0328307573	
AT	USD	USD	LU0156897653	L0167U349
AT EUR H	USD	EUR	LU0511405168	
AT CAD H	USD	CAD	LU0592507288	
AT AUD H	USD	AUD	LU0539805118	
AT NZD H	USD	NZD	LU0805983433	
B	USD	USD	LU0069950631	L00215340
B2	USD	USD	LU0102828885	L00215753
B	USD	EUR	LU0232536077	
BA	USD	USD	LU1008670447	
BA AUD H	USD	AUD	LU1008670793	
B2	USD	EUR	LU0232536317	
BT	USD	EUR	LU0328307656	
BT	USD	USD	LU0174564749	L0167U356
I	USD	USD	LU0069952330	L00215365
I2	USD	USD	LU0249551507	L0167V545
I2 EUR H	USD	EUR	LU0511405671	
I	USD	EUR	LU0232537125	
IT	USD	USD	LU0897864871	L0173R264
I2	USD	EUR	LU0249551333	
S12	USD	USD	LU0472955219	L0024Q648
SA	USD	USD	LU1035778965	

(餘略)

(中譯文僅供參考，與原文相較可能不盡完整或有歧異，如有疑義應以英文本為準。)

(節譯文)

**AllianceBernstein (Luxembourg) S.à r.l.**

有限責任公司

2-4, rue Eugène Ruppert

L-2453 Luxembourg

盧森堡商業登記處編號B 34 405

以其名義行事惟代表

**聯博基金  
(AB FCP I)**

共同投資基金

盧森堡商業登記處編號K217

**致聯博—全球債券基金股東之通知書**

2019年4月30日

親愛的股東：

本信函之目的係為通知 台端，依盧森堡大公國法律設立之共同投資基金(*fonds commun de placement*) 聯博基金 (AB FCP I) 之管理公司 (下稱「**管理公司**」) AllianceBernstein (Luxembourg) S.à r.l. 之理事會 (下稱「**理事會**」)，已決議核准聯博—全球債券基金 (AB FCP I – Global Bond Portfolio) (下稱「**本基金**」) 之下列變更：

**1. 更名**

本基金將於2019年7月1日起更名為「**聯博—短期債券基金 (AB FCP I - Short Duration Bond Portfolio)**」。

本基金的投資目標將繼續透過主要投資於以各種貨幣計價的投資等級之固定收益證券，達到高總投資報酬，並將在正常市場狀況下持續以不超過五年之短期存續期間持有。

(中譯文僅供參考，與原文相較可能不盡完整或有歧異，如有疑義應以英文本為準。)

理事會認為基金更名更準確反映本基金管理方式著重於短期存續期間及高品質之證券。此外，理事會認為由於本基金之名稱強調短期存續期間之特性，此將使本基金與其他競爭商品一致，使得本基金更具競爭力。

## 2. 調降經理費及更新費用之自願上限

下列變更將自2019年7月1日起生效：

- 下列級別之類型之經理費將調降如下：

級別 <sup>1</sup>	原經理費	調降後之經理費
A級別	1.10%	0.85%
B級別	1.10%	0.85%
I級別	0.55%	0.325%
S1級別	0.50%	0.25%

- 管理公司自願承諾自費用中扣除(或負擔)特定總費用及開支更新如下：

級別 <sup>2</sup>	原自願總費用上限	新自願費用上限
A級別	無	1.20%
B級別	無	2.20%
I級別	無	0.575%
S級別	0.15%	0.10%
S1級別	0.65%	0.35%

\* \* \*

### 聯絡資訊

如何獲取更多資料。若 台端就上述擬訂之變更有任何疑問，請聯絡 台端之財務顧問，或致電下列號碼與聯博投資人服務中心的客戶服務分析師聯絡：

<sup>1</sup> 經理費之調降適用於所有類型之A級別、B級別、I級別及S1級別與其相對應之貨幣避險級別。

<sup>2</sup> 自願費用上限之調降或實施適用於所有類型之A級別、B級別、I級別、S級別及S1級別與其相對應之貨幣避險級別。

(中譯文僅供參考，與原文相較可能不盡完整或有歧異，如有疑義應以英文本為準。)

**歐洲／中東** +800 2263 8637或+352 46 39 36 151(歐洲中部時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亞太區** +800 2263 8637或+65 62 30 2600(新加坡標準時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美洲區** +800 2263 8637或+800 947 2898或+1 212 823 7061(美國東部標準時間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正)

**AllianceBernstein (Luxembourg) S.à r.l.**

**理事會**

謹啟



正本

DEC 25 '18 AM 9:36

##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函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7號18樓  
聯絡人：翁谷倫  
聯絡電話：02-27747112  
傳真：02-87734154

受文者：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翁振國先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2月21日  
發文字號：金管證投字第10703473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無

主旨：所請貴公司代理之「聯博-全球債券基金 (AB FCP I - Global Bond Portfolio)」變更中英文名稱為「聯博-短期債券基金 (AB FCP I - Short Duration Bond Portfolio)」一案，准予照辦，並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會證券期貨局案陳貴公司107年12月18日聯博信字第1070599號函辦理。
- 二、請自旨揭境外基金名稱變更生效日起1年內，於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等銷售文件及通知客戶之資料，並列基金之新舊名稱。
- 三、貴公司應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12條第6項規定，於事實發生日起3日內經由本會指定之資訊傳輸系統 ([www.fundclear.com.tw](http://www.fundclear.com.tw)) 辦理公告，並將修正後之公開說明書中譯本及投資人須知，依前揭辦法第37條及39條之規定於修正後3日內辦理公告。
- 四、若盧森堡主管機關嗣後有未同意本案變更事項之情事，請儘速向本會申報。

正本：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翁振國先生】  
副本：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主任委員 顧立雄

授權單位主管決行並鈐印